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115 年度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經營成果研討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評選及獎勵要點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說明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評選意旨與內涵、參選資格條件及評審內容與方式。

(二)藉由本次研討會之對話與分享所獲致之集體智慧，提供教育相關單位作為政策執行與學校經營之參考。

(三)透過 111 年標竿學校分享教育 111（一校一特色、一生一專長、一個都不少）經營理念與實務，協助本市各級學校瞭解教育 111 之經營策略，積極參與標竿學校之評選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。

四、日期：115 年 6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
五、地點：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小紅樓演藝廳。

六、對象：本市行政轄區內之國立及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學校與境外臺校之學校代表，名額 60 名（額滿即止）。

七、辦理方式：專題演講、實務論壇、實務交流、經驗分享。

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6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本研討會採網路報名，請受推薦人員，於報名截止日前，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）報名，並由學校依程序完成薦派。

十、錄取通知：本中心將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，透過受薦派代表報名登錄之電子信箱通知遴選結果，另亦可逕登入報名網站確認。

十一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
十二、研討會流程：請參閱次頁。

十三、配合事項：

(一)配合本府 e 化政策，本研討會採**酷課 APP** 簽到，請出席人員於會前下載安裝完畢。

(二)**會場內禁止飲食飲水**，敬請配合。

(三)本研討會不提供停車位，敬請多加利用大眾運輸。

十四、聯絡資訊：黃益輝副研究員、盧芸晴研究教師 電話：(02)2861-6942 轉 228、247
信箱：bk2132@gov.taipei、bz6415@gov.taipei

十五、經費：由本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115 年度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經營成果研討會流程表

日期	時間	內容	主持人／講座	地點
6 月 23 日 (星期二)	13:30~14:00	報到	教研中心人員	日新國小 紅樓演藝廳
	14:00~14:10	開場	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吳金盛主任	
	14:10~15:40	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 評選意旨及內涵說明	劉春榮教授 鄭崇趁教授 黃旭鈞教授	
	15:40~15:50	中場休息		
	15:50~16:20	標竿學校經營成果分享 及實務研討	分享學校： 臺北市文山區溪口國小 張正霖校長 臺北市立蘭雅國中 張幸愉校長	
	16:20~16:30	114 年度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評選作業說明	教研中心人員	
	16:30~17:00	綜合座談	教研中心長官 劉春榮教授 鄭崇趁教授 黃旭鈞教授 溪口國小張正霖校長 蘭雅國中張幸愉校長	